日照市房地产管理局档案馆主要保存日照市房屋产权产籍档案。日照港 (集团)有限公司档案馆馆藏内容包括:日照港各个历史时期的文书、会 计、底图、基建、设备、科研、航道水文地质、环境保护档案等。

## 日照市档案馆新馆建成启用,构筑起档案事业发展新平台

日照市档案馆老馆位于中共日照市委旧址(日照市东港区兴海路 9 号,现为东港区第二生活区),建于 1985 年。 2001 年 11 月该区域整体移交给日照市东港区管理,老馆拆除,日照市档案局(馆)暂迁至日照市国土资源局办公。在各级领导的关心及市档案局(馆)领导班子的积极争取下,日照市档案馆新馆于 2005 年 9 月开工建设, 2007 年 5 月建成启用,总投资 2200 万元,建设面积 5700 平方米。新馆的建成启用,结束了多年来地级日照市档案馆没有独立馆库的历史。以此为平台,日照市档案局(馆)努力推动各项工作上台阶,在山东省档案局开展的档案管理年度考核工作中,日照市档案馆由 2003 年的合格等次, 2004 年的省二级等次, 2005 年的省一级等次,一跃为 2007 年的省特级等次, 2009 年 8 月在全省地市级综合档案馆中首家通过国家一级测评,成为国家一级综合档案馆。

## 不断推进依法治档,全社会档案法制观念不断增强

大力加强行政执法责任制建设,坚持推动依法治档,提高日照市档案行政管理工作的法治化、规范化水平。积极开展形式多样的档案普法宣传,2004年4月,日照市档案局与司法局、法制办联合开展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》(以下简称《档案法》)和《山东省档案条例》宣传活动,2005年制定了《日照市档案系统"五五"法制宣传教育实施方案》("五五"法制宣传教育系指法制宣传教育第5个五年规划,时间为2006一2010年),不断提高社会公众的档案法治意识,营造依法治档的社会氛围。2007年《档案法》颁布20周年,日照市市、县(区)两级人大常委会组成视察组,对日照市及各区县档案行政管理部门贯彻执行《档案法》情况进行专项视察,市委有关领导也对全市档案工作提出了新要求。